

## 產經解析 - 中國版權時代來臨 擁IP者為王

2016年04月24日

「武媚娘傳奇」、「琅琊榜」、「花千骨」、「九層妖塔」、「尋龍訣」，千萬別說你沒聽過這些名詞，這些可是2015年中國最火紅的劇集與電影。甚至，單單「花千骨」一部劇的網路播放量就達到195億次，究竟其中有什麼共通點？

除了製作成本花費不貲、收視屢創新高、古裝居多外，最重要的是，他們都是由版權（Intellectual Property，簡稱IP）內容改編而成的，其中有些是實體小說或網路小說，甚至是經典文學。

在內容為王的時代，與其從頭開始編寫劇本建立內容，再製作戲劇並寄望於收視群體的建立，不如直接向既有版權內容方購買授權，在既有豐富內容與粉絲基礎下可保障基本收視，再由社群力量即可輕易擴大接觸面，形成全民追劇的正向循環。

由藝恩網統計調查顯示，2015年中國電視劇市場中IP改編劇佔總戲劇數已達到過半水準，而網路劇來看IP改編劇佔流量也達到過半水準，IP改編劇的商機不言而喻。在IP價值已被市場接受並追捧，而相關IP卻有限的條件下，版權的所有權是目前中國最火熱的議題。

除了應用在戲劇、電影、手遊或相關衍生商品的小說IP外，還有什麼IP是我們可以注意並且具有價值的呢？觀察小說IP改編的相關應用主要在文化娛樂板塊，若觀察文化娛樂業則絕對不能忽視的就是音樂產業。

中國音樂產業佔整體文化娛樂產業產值約8%，雖然不大，卻是非傳統文化娛樂業中最大的一塊。2014年產值達到550億元人民幣（下同）以上，隨著數位音樂的快速發展，正以每年20%加速成長中。

而音樂產業中與最重要的當然也是內容，即音樂版權，因為受到盜版的擠壓，目

前中國音樂版權方收益佔整體音樂產值遠低於歐美、日本及韓國。著眼於此，未來音樂版權方的成長空間還非常大。

早先，中國對於音樂平台盜用版權都採取半放任式的管理，不過自2015年開始中國對盜版採取越來越積極的規範，除加強取締外，中國版權局更於2015年7月發布「關於責令網路音樂服務商停止未經授權傳播音樂通知」，加大對未經授權音樂的打擊力度，並於當月就下架了400萬餘首未經版權授權音樂。

2015年12月中國廣電總局更進一步發布「關於大力推進我國音樂產業發展的若干意見」，其中指出將推動「著作權法」的第3次修訂，加強對音樂作品特別是數字音樂作品的版權保護，嚴厲打擊未經許可傳播音樂作品的侵權盜版行為，並計畫到十三五期末，整個音樂產業實現產值3千億元。

一系列的維護版權措施也達到了預期的效果，根據中國音樂著作權協會，2015年音樂授權收入已成長至1.7億元、過去兩年來成長約60%，且持續加速成長中。

因此，目前IP毫無疑問的是中國目前最火爆的商機，無論在電視劇、網路劇、電影甚至音樂領域，與IP的搭配應用可以說是通往商機的鑰匙，而各家廠商爭相搶奪IP下，使得IP價格在2015年出現暴漲。

在此現象與浪潮下，建議可以分別由產業的上中下游來布局，上游布局擁有IP的內容商，如唱片IP公司華研、劇本IP公司霹靂、有效將收購之IP轉化為收入的遊族網路；中游布局內容產製商如中國前3大的電影特效製作公司F-VHQ、中國影劇製片龍頭華誼兄弟；下游則是具強大影響力的電影院線商萬達院線，均值得投資人關注。